附件2

**常州市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建设实施方案**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“四有”好教师、做学生引路人等指示精神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有关部署，根据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启动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建设的通知》（苏教师办〔2019〕2号），现制定《常州市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建设实施方案》。

一、建设目标

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建设围绕“师德高尚、业务精湛、充满活力”的要求，以“师德师风典范、教书育人示范、教研科研模范”为总目标，通过团队建设，积极探索新时代立德树人新理念、育人模式新路径、城乡一体新举措和教师教育新突破。

二、建设重点

（一）坚持师德为首。通过成员修身立德和创新立德树人举措，努力将团队建设成为“学科育人的先锋、创新发展的榜样、团队引领的标兵，公益导学的模范”。

（二）探索综合育人。以综合建构推动立德树人，以交叉创新促进教书育人。积极开展学科教学、学科育人、综合育人的深度探索，推进教育教学方式的变革。

（三）促进城乡一体。通过城乡结对，进行校对校、人对人的精准帮扶。开展线下线上的共研共学，加强双方交流互动，实现结对学校和团队的项目建设、育人成效和办学质量整体提升。

（四）创新协同机制。在教育行政部门提供政策支持和制度保障下，以学校为建设主体，以高校为学术支撑，以教师发展机构为纽带，搭建学校、高校和教师发展机构三位一体的合作平台，开展协同创新。

（五）建设团队文化。凝练个性鲜明的立德树人、教书育人理念，回归育人根本，实现知行合一。在此基础上，注重实践效果，构建行之有效的育人模式，最终形成特色鲜明的团队育人文化。

（六）加强引领辐射。注重发展的前瞻性和引领的辐射性，通过先行、先试，形成从团员到团队、从团队到全校、从一校到他校的蝴蝶效应，引导和带动周边学校和教师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。

三、建设流程

2020年起，我市用三年时间在全市共分批建设100个左右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，每批团队建设周期为三年。

（一）组建团队

团队组建应做到人员跨界、结构跨层，梯队跨龄和城乡跨越。

1．人员跨界。每个团队一般由10-20人组成，覆盖学校所有学科，每个学科至少要有一名优秀教师参加。原则上主要由同一所学校各学科教师组成，个别的也可以由多所学校不同学科教师组成。

2.结构跨层。主要由学校名师名校长领衔、中青年卓越教师为主体、优秀年轻教师参与的三部分人员组成。团队负责人要有较强的开拓创新意识、团队建设本领、组织协调能力和服务奉献精神。

3.梯队跨龄。形成合理年龄梯队，重视优秀年轻教师的培养与锻炼。通过各类项目建设，实现教师在使用、提升、培养和储备上的有机结合。参加团队的年轻教师要求综合素质好、进取意识强、成长潜力较大。

4.城乡跨越。城区幼儿园、小学和初中校要选择同学段的乡村学校，其它学校则选择相对薄弱的同类学校，共建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，开展“1+1”结对帮扶，定点带动，同步提升。在考核各地各校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建设成效时，将这方面实质性的进展作为重要内容。

（二）建设团队

1.制定三年行动计划。入选团队要根据本校实际，提炼出教育发展中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，以综合育人为主攻目标，以问题破解为主攻方向，科学设计和制定团队三年行动计划，内容应包括团队文化建设、难题破解、促进成员和学校发展、引领结对学校和团队等。计划要做到目标清晰、任务明确，方法科学，分工合理，措施扎实，评价跟进。同时要进行按年度进行目标任务分解，确保团队建设目标如期实现。

2.形成团队运作机制。入选团队要以破解难题为建设导向，以综合育人为探索重点，以项目研究为建设载体，以教育科研为建设路径，以方法创新为建设手段，以优秀成果为评价依据。力争在探索综合育人上取得突破，提炼出立德树人的常州经验和常州模式，并形成一批团队建设的物化成果。

3.构建团队全程评价机制

常州市教育局建立市级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全程考评激励机制。依据《常州市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建设标准（试行）》，着力考核团队文化建设、难题破解、团队成员进步、团队建设学校的发展、与结对学校的协同发展。

入选的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，须制定团队三年行动计划，常州市教育局组织专家进行论证，完善通过后方可实施。每年度对所有团队建设情况考核，评选年度十佳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。建设期满，开展终期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对优秀学校、优秀团队和优秀个人进行表彰奖励。

四、保障机制

（一）组织协同。建设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，是推进我市中小学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。教育行政部门要为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建设提供政策支持和制度保障。学校是创建主体，要自觉、自主开展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创建行动，要主动争取相关高校为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建设提供理论和科研指导和人才培养。辖市区教师发展中心协同市教师发展学院负责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建设的过程管理、考核评价与服务工作。

（二）经费支持。要建立经费保障机制，各校要在教师继续教育经费中划出专项经费用于保障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建设工作。市教育局对通过终期考核的“四有”好教师团队分别一定的建设经费奖励。对有目标、有思路、有创新、有特色、有成效的好教师建设团队，推荐为省级团队，由省专项经费给予支持。